

货车交通部1159.1标准

产品名称	货车交通部1159.1标准
公司名称	国瑞中安集团-合规化CRO机构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深圳市光明区光源五路宝新科技园一期2#一层
联系电话	13267220183 13267220183

产品详情

今年5月，交通运输部发布，修订后的交通运输行业标准：《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》，新标准将于今年9月1日起实施。看到这个消息后，许多网友认为，9月份将按新标准收费。

7月15日，交通运输部推文明确：2020年，按新版车型分类标准收取通行费！但近期发现，仍有部分网友认为从9月1日起将按新标准收费。包括不少权威媒体，也报道是从9月1日开始。

这其头是误读。

真相只有一个，那就是

7月份的时候，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印发了《关于贯彻〈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〉行业标准(JT/T 489—2019)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，强调各地要按照《收费公路管理条例》和《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》(JT/T 489—2019)规定，做好收费公路车型分类调整工作，会同发展改革(价格)、财政部门重新核定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，在报省级政府批准后，统一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。

也就是说，按新的车型分类标准收取通行费，是明年1月开始执行！

今年6月，交通运输部发布了新版《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》(JT/T 489—2019)。为做好新旧标准衔接工作，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印发《关于贯彻〈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〉行业标准(JT/T 489—2019)有关问题的通知》(简称《通知》)，就有关问题进行了明确。

《通知》要求

重新核定车型分类。各地要按照《收费公路管理条例》和《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》(JT/T 489—2019)规定，做好收费公路车型分类调整工作，会同发展改革(价格)、财政部门重新核定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，在报省级政府批准后，统一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。

加快ETC车载装置安装。对车型分类发生变化的既有ETC用户，要通过定向通知、预约安装等方式，开展针对性服务，更换ETC车载装置或者调整车型分类。

2019年底前，货车和专项作业车可按照新分类标准安装、更换ETC车载装置或者调整车型分类，启用非现金支付功能，继续按照现行收费标准和计费方式收费；车长小于6米的8座和9座小型客车继续按照现有车型分类标准收取车辆通行费。

2020年1月1日起，货车和专项作业车启用电子不停车收费功能，ETC单卡用户(未安装车载装置的ETC用户)不再享受原则上不小于5%的车辆通行费基本优惠政策；车长小于6米的8座和9座小型客车统一按照1类客车收取车辆通行费，并安装、更换ETC车载装置或者调整车型。